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isen Holding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69)

有關須予披露交易及股份交易的進展更新

茲提述Beisen Holding Limited(「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2025年1月14日、2025年2月5日、2025年4月22日及2025年5月15日的公告(「先前公告」)，內容有關酷渲(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目標公司」)收購事項及同時進行之股份交易。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先前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欣然宣佈，於2025年10月18日，目標公司已成功取得由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核發之增值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又稱「ICP許可證」)，其業務類別為「信息服務(僅限互聯網信息服務)」。

取得ICP許可證後，目標公司現已取得開展其主要業務所需之所有監管授權，即於中國內地建立信息平台以提供線上培訓課程。

本公司亦謹此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匯報收購事項及同時進行之股份交易的進展。誠如先前公告所披露，目標公司已於2025年1月由本集團收購，其財務業績自此已綜合計入本公司報表。2025年4月，境內股權轉讓協議第二筆付款的先決條件已獲滿足，本集團已悉數支付現金代價。據此，收購事項及境內股權轉讓協議已告完成。

與此同時，換股賣方分別於2025年6月及8月取得境外直接投資批准，以認購BVI公司股份。根據本公司與換股賣方之間的最新溝通，換股賣方現正就認購代價股份申請境外直接投資批准。因此，各方現仍在討論同時進行之股份交易的新最後截止日期。

截至本公告日期，同時進行之股份交易尚未完成。本公司將適時就同時進行之股份交易的最新時間表刊發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BEISEN HOLDING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朝暉

中國，2025年10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朝暉先生、紀偉國先生及劉憲娜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杜葵先生、趙宏強先生及葛珂先生。